

苏教体艺函〔2020〕13号

各市、县（市、区）教育局，各高校：

当前，我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向好态势进一步巩固，防控工作已从应急状态转为常态化。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做好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的部署要求，有序推进各级各类学校（包括校外培训机构，下同）全面复学复课，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精准防控，有序推进学校复学复课

各地各校要科学研判疫情防控形势，因地制宜、因校制宜，认真落实“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总体要求，着力完善疫情常态化防控机制，稳妥有序推进各级各类学校全面复学复课，为经济社会秩序全面恢复做出贡献。

（一）严格落实学校复学标准。各地各校要坚决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推进复学复课和疫情防控工作的部署要求，稳妥有序推进学校错区域、错层次、错时、错峰复学，尽快实现各级各类学校全面复学复课。各高校要按照开学工作总体要求和备案批复的开学方案适时复学复课，凡已通过防疫工作现场检查验收的高校，应做到学校当开尽开、学生应到尽到。幼儿园实行按需弹性

开园，凡已达到开园条件要求且经过验收的幼儿园要尽可能开园，家长可根据实际需要选择孩子是否入园。

（二）持续推进校园疫情防控。各级各类学校必须认真对照执行国家卫健委、教育部制定的高等院校、中小学校和托幼机构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技术方案，以及省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学校防控组制定的高校、中小学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指引。各地各校要强化学校相关人员防疫知识培训，加大对条件相对薄弱学校改善卫生基础设施和防疫物资配备支持力度，切实做好学校复学后疫情防控工作。要继续深化联防联控机制，做好校园相对封闭式管理，加强图书馆、体育馆、实验室、食堂、教室等密闭式场所管理，做好健康提示、健康管理和教室通风、消毒等工作。要坚持师生员工健康情况“日报告”“零报告”制度，落实入学入托晨（午）检、因病缺课（勤）病因追查和登记等防控措施，做好重点人群核酸和抗体检测、隔离观察工作。常态化防疫期间，学生及其密切接触的家庭成员原则上不进行非必要的跨省外出、不参加聚集性活动，做好家庭防护工作。

（三）着力防范境外疫情输入。各地各校要认真落实教育部有关工作要求，继续对外国留学生、外籍教师及港澳台师生实行暂不入境返校政策，切实做好线上教育教学工作，保障教学质量。

要对外派师生及时给予适当延期，提供必要支持，并会同国外合作院校、驻外使领馆提供服务保障。暂停各级各类学校师生跨境交流活动，对少量承担重要教学科研任务确需入境返校的人员，实行个案审批，并按疫情防控管理要求做好隔离观察及检测工作。

（四）切实加强校园安全管理。各地各校要健全完善学校安全体系，落实学校安全责任体系，落实教育部门监管责任、学校安全主体责任、岗位安全管理责任，将安全管理融入日常工作的各个环节。要深入推进校园和校车安全专项整治，聚焦实验室及危险化学品安全、消防安全、治安防控、校车安全、食品安全等学校安全重点领域、重点部位、重点环节，深入细致排查整治安全风险隐患。要完善风险管控和隐患治理体系，建立风险管控和预警制度、隐患常态化排查治理制度。要强化安全基础支撑保障体系，加强学生安全教育，加大学校安防投入，改善学校“三防”条件，提升风险防控能力。

## 二、突出重点，加快恢复正常教育教学秩序

疫情给学校的正常教育教学业态带来了深刻变化，随着复学复课工作的全面展开，“疫后综合征”逐步显现。各地各校要抓住关键问题、突出矛盾，精准施策，切实抓好重点工作任务落实，尽快实现学校教育教学秩序正常化。

（一）科学调整教育教学安排。各地各校要把学生身心健康放在首位，统筹做好线上与线下教学安排的有机衔接，按照国家要求开齐开足各类课程，特别是要保障音乐、体育、美术、信息技术、综合实践活动课程的正常开设，不得为追赶进度而加重学生日常课业负担。各地要加强学生作业和考试评价管理，遵照国家课程方案，严格控制难易度，义务教育学校实行等级记分，不得公布学生考试成绩。中小学要统筹考虑已开展线上教学、推迟放暑假等因素，合理安排好本学期教育教学计划，由各级教育主管部门提出课程教学安排指导意见。有些开学时间迟、教育教学时长受到较大影响的中小学学段和年级，可采取多种方式弥补课程教学时间的不足，相应的教育教学活动不得向家长收取任何费用，具体办法由设区市、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参照《江苏省中小学 2020 年春季学期开学工作指导方案》精神，作出统一规定要求。高校原则上开学两周内主要采取线上教学方式，根据疫情发展态势逐步恢复开展常态化教学活动。

（二）稳妥实施各类教育考试。各地要严格落实教育考试招生工作主体责任制，招生委员会是本行政区域内教育考试招生工作的责任主体，主要负责同志是第一责任人。要认真落实 2020 年江苏省教育考试招生工作疫情防控方案的部署要求，进一步压

实属地管理责任，督促各级招考机构和相关学校切实做好考试疫情防控工作。要强化命题、考试、评卷、录取等关键环节管理，通过加强健康状况监测和公共场所消杀、优化进场流程、建立留观场所等防控措施，确保各类教育考试安全、可控。

(三) 大力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各地各校要深入实施高校毕业生就业“百日冲刺”行动，大力开展毕业生就业“云服务”，适时举办各类线上线下招聘活动。要会同有关部门积极实施特岗教师、“三支一扶”、“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苏北计划”等就业项目，协调组织、人社、国资等部门加快公务员、事业单位、国有企业招聘进度，扩大招聘规模。要重点遴选一批面向应届毕业生的创业项目，创造更多就业岗位。要积极落实江苏、湖北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一帮一”行动。鼓励高校毕业生应征入伍。

(四) 努力提供有效心理辅导。各地各校要制定心理危机预

预览已结束，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

[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Id=11\\_5092](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Id=11_5092)

